

飞越迷情

琼瑶著



宁夏人民出版社

508750

江南大学图书馆



91414077

飛越迷情

[台湾] 琼 瑶

签名



(宁)新登字 01 号

责任编辑:李杰

封面设计:黄雄

飞 越 迷 情

〔台湾〕 琼瑶 著

宁夏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银川市解放西街 105 号)

新华书店经销 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6·5

字数:130 千字 印数:10,000 册

1995 年 11 月 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

ISBN7-227-01252-2/I · 328 定价:6.60 元

内 容 提 要

李山是个成熟又不成熟的男性作家，他苦苦追寻的爱是什么呢？婚外的情人杨婵是个看似清澈，实则是一团谜的女人，他和她的故事爱情、情欲交织，但仍不能摆脱分手的命运……



我的名声挺不好。我很奇怪，苏联影片《办公室里的故事》中的那位女局长为什么要这样说：我觉得我的名声太好了，好得应该破坏它。

我挣扎了近十年，终于离婚了。我感到轻松，虽然也有点点负罪感，——特别是在向许多人去解释诉说为什么离婚的时候。

多年来，我持之以恒，经常向她提出离婚的事。开初我理直气壮，后来却近乎哀告，我说：“求你放我一条生路吧。”

她冷冷一笑，冷冷中透着悲哀和残忍：“可以呀，我知道你外头有野女人。哪个野女人出一万块钱给我，我就和你离婚。”

我知道，一万元钱不是个小数目；我也知道，无论哪一个“野”女人——姑且不论我有否这样的野女人——都出不起这笔钱，也未必愿意出这笔钱。所以，我想离婚的话，只有自己设法出钱购买自己。

街道办事处离我家很近，看见那幢呆头呆脑的三层楼的灰白色建筑，我知道它很痛苦。正式办理离婚手续的那天下午，天上的太阳有气无力地垂着头，那神情使你觉得它可怜你可怜丁华丽也可怜。

在司法室里，当我把五千元的存折和二千元的现金放在桌子上，那位带眼镜的女办事员把钱很郑重地拿起来，很郑重地交给她：“请点一下。”有点象国际会议互换文本的意味。她草草地清点了一下钱，看了看手中的存折，漠然地朝办事员点点头：“不错。”办事员又郑重地把离婚协议书交给她：“请你在协议书的第四条上摁上自己的指印”。她摁了，我也摁了，就象在互换的文本上签字一样庄严。协议书上第四条说，我的稿费七千元及除书以外折财产统统归她所有。我感

到有些丑恶似地刺眼，那红色的指印。这笔她主动减去三千元的七千元离婚费用，并不是我的稿费，我的稿费早就化作冰箱、彩电、洗衣机……。这笔钱是我一会扮着颐指气使的大爷，一会扮着向人阿谀奉承的孙子赚来借来的。这指印证明了我的一贫如洗，也证明着我的自由。我不敢相信那有些丑陋的淡红色的我的食指指纹能证明我婚姻上的自由。事实确是如此，我的摁在“离婚证书”上的“螺”证明着我婚姻上的自由。

半年后，当我在结婚登记表上摁下一个纹路清晰富有韵律的指印时，我知道这中指的“螺”证明着我又失去了婚姻上的自由。我没有感到丑恶也没有恐惧也没有兴奋。我很宁静，只觉得她应该属于我，我也应该属于她。

如果去年的7月，1986年的7月，我不到鸡公山参加笔会，不去写一部改革的长篇小说，我没有接到老韦的电报……，我就不会认识她，不认识她我也许就不会离婚；不认识她，我也就不可能认识我现在的妻子……

是的，以上的文字中出现了三个“她”，既然是三个“她”就肯定指的是三个女人。第一个是我的前妻丁华丽；另一个也许就是所谓第三者，她叫杨婵；再一个就是我现在的妻子宁静。当然，这也许是个三角或四角的故事。如果仅是这样一个故事，我就会觉得没必要叙述。我以为这三角四角背后总该有点什么，我不知我能否从这背后找出点什么来。找不出来，也还是一个半真半假亦真亦假的男人和女人的故事。

我的学生我的朋友，杨婵的同事姜含章事后曾给我的一封信中说：整个事件想一遍都累。姜含章是经杨婵介绍认识我的，她们同在渝市一家综合性刊物工作，一个是文字编辑，一个是美术编辑。

认识杨婵，并不是在鸡公山，也不是因为我要写一部改革的小说，而是说，故事开始于鸡公山。我们真正开始交往，是在眉山三苏祠的苏东坡塑像前……。

雾从紧闭的窗子的缝隙朝屋里钻。飘飘冉冉、飘飘冉冉从眼前掠过，迷失在我的房间里，写小说，十天了，我的小说老是写不下去，常坐在桌前发呆。

“你为什么发呆？”

飘飘地从我眼前掠过的雾气中发出一句富有弹性的轻脆悦耳的声音，是一个年轻女人的声音。从富有弹性的声音里也可能想象出她是个可人的女子。

我要用我的潇洒我的男性魅力和才气横溢的言语来回答她。实际上，我不潇洒，也不具备那种冷峻面孔的男性魅力。严格地说，我应该划归到丑男人一类里去。我现在的妻子宁静就对我说过，娇嗔地用食指戳着我的秃头说：“如果不是了解了你的话，你的形象我是无法接受的。”当然，这说明她相当漂亮。

当那个莫名的姑娘突然出现在我身边时，我却瞠目结舌，说不出话来。奇怪地是，越是怯懦越是面红耳赤的时候，越是胆大越是厚颜无耻。我对她嬉皮笑脸地说：“想女人。”我以为，当我的小说写不下去的时候，当我百无聊赖胡思乱想的时候，身边突然出现这样一位浑身都散发着女人才有的香甜气息的女人，自然是有原因的，是有着暧昧的挑逗性的。起码她如我一样，是一个喜欢胡思乱想的女子。

“哼，想女人？想通奸？”她娇媚地谴责着我，因娇媚，她的声音愈发地显现出弹性来。

“即便如此，也要顺其自然嘛。”

“美国作家厄普代克说，没有通奸就没有小说。你想通奸，

所以小说就写不下去了。”

她偷换着我的概念，然后再来娇媚地谴责我。我想，想女人和通奸之间并没有必然的联系。

其实，这一切全是幻觉，也许是想象，也可能是在心里写着小说。我是在想女人，但并不知道该怎样想和想怎样的女人，也确实没有想得这样具体：通奸，我也知道，或者说我也体验过，即使有了通奸也未必就有了小说。

我觉得，如果没有想象和不大规矩的幻觉，这世界也许会更加苍白。想象和幻觉给这纷纭忙碌的世界增添了缤纷绚烂的色彩，自然，也给这世界增添了无以计数的麻烦。

写小说之初，许多前辈许多老师常指导我。从他们的指导下，我懂得了要理解你所塑造的人物，原先似乎还行，后来觉得自己对自己都无法理解了。

我不理解，我干嘛非要把一个共产党员和一个百多年前的清朝官吏扯到一起写进小说里去。一条线，当代一个中等城市的年轻市长（三十九岁），为改革（事业），容忍了他不爱的甚至不贞的妻子。当然，他的妻子也不爱他。我有一个年纪不大的市长朋友，不过没有这样的故事，故事是虚构的；另一条线，写的是光绪年间长江待郎臣彭玉麟的故事。我不认识他，我知道他喜欢画梅花。而他喜欢画梅花，是因为他发迹前恋着一位姓徐的寡妇。为报效国家（也就是朝廷）他投笔从戎，偏又投在极讲道德规范、为人极古板的曾国藩麾下。为了事业他遗弃了那位寡妇，寡妇只好投水死了。后来他常梦见这徐寡妇，这寡妇在他的梦里成了梅花仙子。这故事没有虚构的成份，如有，也是前人虚构的。

也许，我想表现出事业和爱情的对立性来，天知道爱情和事业是否是对立的。如果是我自己，当爱情和事业对立着

的时候，我一定选择爱情。我才不信培根说的：真正伟大的人物没有一个会因爱情而发狂的。伟大的事业抑制了这种柔弱的情感。我不信，是因为我知道我不是一个伟大的人物；我不信，也因为我知道这世上绝大多数人不是伟大的人物。

实际上，当我遇见了杨婵的时候，我不顾一切地选择了爱情。

其实古人也不是很讲道理的，当我们朝后看时才觉得他们很讲道理。汤显祖就说：情不知所起，生者可以死，死可以生。“不知所起”就有莫名其妙的意味。

我一直很佩服我当工人时的车间主任。第一次闹离婚，我向他诚挚地申诉着理由，没等我说完，他脸上的所有纹路侵略性地朝外伸展，呈放射形：“去，去，我他妈的不听。你他妈的管不住自己的鸡巴怨谁！”他制止了离婚，他使我明白了，人身体的每一个器官对社会对他人都承荷着责任。他也使我明白了，我是为鸡巴——性欲结婚的。要承认，人不仅仅是为爱情才结婚的。有为财产地位也有为伦理道德也有仅为性欲结婚的。

第二三次闹离婚，机关总支书记组织人调查我是否有“第三者”。当时“第三者”这个词刚时兴，听起来实在要比“生活作风问题”简约有洋味有韵味，多少还有点神秘的色彩，我现在承认我有；但当时并没有调查出来。

我很丑陋，不是因为我有第三者，而是因为我有第三者还要装腔作势地掩饰，而且假话连篇——对妻子说假话对朋友说假话对“第三者”同样要说假话。我不想说假话，说假话有一种自己被自己强奸了的痛感。我想离婚。

工会的女工部长手里晃着华丽的告状信，笑着对我说：“李山，两条路，你是要事业还是要爱情？”所谓两条路，一

是和妻子丁华丽别扭地生活下去；二是不和她生活下去的话，就他妈的别写小说从机关滚回原来的车间去。

第四次闹离婚很富有戏剧性。这一次我觉得自己有能力来对抗外来的压力了，却失败在自己的不谨慎上。晚上睡得太晚，午觉睡得太沉，她把我的办公室和办公桌的钥匙拿走了都不知道。

她摇晃醒了我，站在我的床前。我睡眼惺忪地感觉有一团东西在我面前晃动。揉揉眼睛再看，是一张女人的彩色照片和一封信。她既是得意也不无嫉妒酸楚地问我：“还离婚吗？”我立即闷闷地答一句：“不离就是了。”

我起身的时候，她警惕地朝后退一步，说：“其他的照片和信我都藏好了。”她并不在意这彩照上的女人和这女人写给我的信，而在意的是这照片和信可以对我的名声地位造成毁灭性打击的价值。当她那一次不知从哪里突然钻出来，手里握着把剪刀冲向正在和我亲吻的女子，我夺下她的剪刀抱住她放跑了那女子后，她怒发冲冠地说：“这回我抓住你了吧？”我不动声色地问她：“抓住我什么呀？”于是，她嚎啕大哭，于是她知道了证据是何等的重要。

见我无意去夺她手中的照片和信，她很大度开怀地问我：“你把刚才的话再重复一遍。”我只好坐在床沿上，闷闷地再说一遍：“不离。”她得意地走了。我想想整个事情，实在想笑，我和她，仿佛在进行一场有趣游戏。这游戏似乎是我们基本不存在了的性生活。

其实，当我决定去《万物》任副主编的时候，就决定斩绝一切情念，规规矩矩做人。我不解的是，偏偏在《万物》的时候认识了杨婵，引出了一场轩然大波。我愈发困惑的是，当我要摒弃自己的丑陋，置一切后呆于不顾去赢得她时，她却

并没有成为我现在的妻子。

那一天，也就是我到了鸡公山的第十天小说依然写不下去的时候。那一天，鸡公山依然浮现在大雾之中，当我又在桌前发呆胡思乱想的时候，很沉闷的“笃笃笃”敲门声响了。敲门的是那位对我乱扔纸团不满意的服务员，他很懂礼貌，敲门时也很会把握节奏。

“电报。”他把电报递给我，又走到墙角处把散落在红色塑料筐周围的纸团一一拾进筐里。

速回赴蓉市参加期刊年会韦

我反复地读了几遍电文，就象读《喧哗与骚动》。当然，不是我读不懂电文，拿着这电文时我感觉我的神情象读《喧哗与骚动》一样。

“听天芒说，当然我也知道一些，你不仅有一定的创作能力，而且有一定的经营能力……”老韦对我这样说。他刚接任科普期刊《万物》的主编，他邀我出任《万物》的副主编。当时，我没有表态。老韦镜片后的眼睛诱惑地闪烁着：“《万物》是县团级单位，有两台‘上海’轿车……副主编，副处级呢。

我明白，我的创作能力对濒临垮台的《万物》没多大用处。他看中的是我的所谓“经营能力”。

老韦对我的经营能力如此信任倚重，是因为吴天芒。天芒是老韦的朋友也是我的朋友。天芒对我的经营能力如此信赖，是因为我跨下有一台象少妇一样亮闪闪红通通的铃木100型摩托车。我有这样一台摩托车，不是因为我写小说赚了稿费买的，而是我帮我的朋友筹建了一个技术开发公司，公

司赚了钱以后立即发给了我一台梦寐以求的摩托车。我说“发”，是不准确的，因为他们把发票也一起发给了我，就是说，我对这台摩托车拥有所有权。民办公司对语言的模糊性是极考究的。

我并没有答应老韦去《万物》任职，这封电报实在有点亲密胁迫的意思。我只好揣着电报去找吴天芒。

天芒是我的朋友，比我小二岁，他也参加了这个鸡公山笔会，因为他也是作家。

我走进他的房间，把电报递给他：“怎么办？”天芒接过电报先是诡秘地“嘿嘿”一笑，然后抚着肥肥的朝前凸起的却并不神气的肚皮，对房间里另一位作家说：“我和他出去走走。”

吴天芒永远是这样的成熟，从不在有第三者的情况下谈论他认为机密的事情。他是《大江》文学月刊的副主编，上任前他很严肃地告诉我：在中国，谨慎是一切成功的保证。奇怪地是，他这个十分谨慎的人和我这个不怎么谨慎的人却是最要好的朋友。更让人奇怪的是，只有我们两个人时，并不是我和他一样变得谨慎了，反倒是他变得和我一样不谨慎了。

我们沿着平坦坚实的水泥路朝军级、师级疗养楼的方向走。我们住的楼在对地方开放前是团级干部疗养楼，这幢楼在山腰，军级师级楼在山顶。我们沿着平坦坚实的水泥路，从山腰朝山顶走——我不知道这是否有着象征意义。

如果我没有和吴天芒一起走上这条路，如果没有征求吴天芒的意见，如果没有在蓝谷的山梁上见着那一对老年夫妇……我也许就不会去《万物》，不去《万物》也就不会去蓉市开会，不去蓉市开会，我就不会认识杨婵……真不知这一切是螺旋式上升或下降，抑或是莫名其妙乱七八糟的不是

良性也非恶性的循环。

越朝山顶上走，风越大。

指着掩映在花木丛中的小别墅，吴天芒问我：“兵团级头目的。有什么感觉？”

“很结实。”我说，并不是说葡萄是酸的，部队里的建筑给我的感觉就是结实。

“这别墅分给他后就一直属于他，直到他去世。”

“可惜，人没有不死的。”

“站住。”持枪的哨兵拦住了我。我勇敢地迎上去，厚着脸皮把记者证递上去。“对不起，不行。”哨兵把记者证还给我时说，“军长师长们也不行……”我心里有些平衡，记者证和军长师长们属于一个级别。见一位妇女抱着孩子走进了南山小礼堂，不平衡的愤懑又冒了出来。内部电影看不成，只好拿着疗养院发的电影票去大影院看《桔园》。所以，我说“人没有不死的。”

我们绕过军级师级疗养楼外面那道玲珑的院墙，踅入了一道山岗。山岗下面是一道苍翠深深的峡谷，听说这峡谷叫蓝谷。就是在这长满淡黄色的野菊花的山岗上，我决定去《万物》杂志社。因为在这山岗上，我看了一对老年夫妇，听见了他们一番对话。

男的大约七十岁，双臂环胸，虽身着便衣，依然是军人的神态军人的身姿；女的约五十多岁，头发斑白，戴一副金丝边眼镜。当他们出现在我们身后时，我和天芒不约而同地停步让过了他们，他们朝前走去。

女的忽然发现了羸弱的野菊花，她很雀跃地指着野菊花问丈夫：“这些花怎么这样瘦呀？”说完，在一丛野菊花前停下来，纤细的野菊花在山风中摇晃。

丈夫没有回头，径直朝前走，简洁地回答妻子说：“这岗子上没有肥料，它们哪样不瘦嘛。”

妻子蹲下身体，小心翼翼摘一朵放在鼻子前，眯着眼睛惬意地闻了闻，欣喜地提高声音说：“这花还是蛮香的哩。”

丈夫没有回头，回答道：“冲人。”

妻子兴致不减地说：“我还是蛮喜欢闻的。”

丈夫继续朝前走，没有回头地答道：“那你就闻吧。”

妻子手拿着一株野菊花追上丈夫，他们并肩朝前走去。

就是在这短暂的时间里，我似乎悟到了什么是和谐。也就在这一瞬间我决定去《万物》任职，也许就是从这瞬间起，我就注定要按照一个莫名的模式扮演一个莫名的角色。

恰恰也是从这一瞬间起，就注定了我要走入一场更炽烈更荒唐的爱情之中。

“他们——爱情吗？”吴天芒望着那对老年夫妇已经消失的方向，高深地笑着问我。

我讨厌这种诱导式的问话。只有那些矜持地望着遥远的天空，认为世界只属于他们的人才会使用这种语言方式。

我说：“他们有手枪。”

吴天芒突然问我：“你真的有过婚外性生活吗？”他的语音微微发颤。我知道他不是为了探寻我的隐私，他是在向我了解一个对他来说极端陌生的世界。他的成熟他的诱导式地发问化作一只惶惶的幼稚的小鸟。

我再放肆，即使我有这样的事情，也不敢四处张扬。我嬉笑着反问他：“你有过吗？”

他沉吟片刻，眼睛猛地一亮，很勇敢地说：“我想。不敢。我冒不起这个风险。”

我和吴天芒已经交往十余年了，我从来没有觉得他象此

时此刻这样可爱，这样使我感动。

天芒的家乡，一个不足百户的山区集镇。他指着一排简陋的贫民窟似的房子对我说：“我从这里走到江城，不下于红军的二万五千里长征。”

我当时十分钦佩地朝他点点头。

她的身体既柔软又结实，腰细细的小腹平平的（我很注意小腹，一个妇女的小腹无可奈何凸现出来，我首先感到深深的悲哀）。她修长的双腿紧紧地并在一起，双臂枕在脑后，一对不大不小的乳房神气地朝上挺着。

我不知道这女子怎样到了我的床上，也不知她的衣服是我还是她自己脱掉的。我很兴奋欢悦，我只需脱我自己的就行了。我知道，我脱光自己的衣服是不负责任的，是不道德的。但我边激动地脱着衣服边冷静的宽慰着自己：她是自己来的。既然是自己来的，又是自动脱光衣服躺在我的床上，就一定有她自己要这个样的理由。如果她不向我索取钱财就一定不是妓女，如果她不求我办什么具体事，就一定不是堕落

不知是我的手忙脚乱，还是她的无动于衷，反正俩人怎么也弄不动一块。不知经过了多少个回合，也不知是多么的精疲力竭，我才依稀地发现我与那面目不清的女子间隔着块透明的大玻璃。

这当然是一个梦。我决定去《万物》任职的当天晚上，做了这样一个梦。第二天我就要下山回江城去《万物》报到。

我觉得这梦挺好，好就好在我与那裸女间有块大玻璃。我的名声不好，我以为有了这样块大玻璃我的名声就会好起来。慢慢地我才知道，事情并没有这么简单。当我在渝市第一次见到脱光了衣服的杨婵时，我立即发现这胴体与我在鸡公山

梦中所见的那女子的胴体毫无二致。区别仅在于梦中的女子我见不着她的脸面，只是模糊的一遍，而眼前的杨婵，两腮绯红地喘着气，眼睫毛轻微地颤怵着。

当我从疯狂从悲痛从迷乱中徘徊出来，麻木地反省整个事件的时候，我写给杨婵的一封信中有这样一段话：

……常说，常要表现，也常有表现的新观念的我，一遇到具体问题竟又迂阔起来。在渝市、在你的面前、在你的丈夫面前，我极力表现着我的勇敢我的叛逆我的殉道者式的悲壮崇高。有些举止现在忆起，实在是有些唐吉诃德。如果，我真如我所相信的那些杂乱而又十分有理的新观念。从一开始我就不该承诺对你、对任何女人的婚姻上的责任……

好笑的是，距写这封信不过八个月，我便和宁静结婚了。有意思的是，宁静愿意和我结婚，恰是因为我在杨婵及杨婵丈夫面前表现出的“勇敢”“叛逆”“殉道者式的悲壮崇高”等等。

江城的太阳光十分猛烈，在火车站接我的“上海”里没有安装空调，我坐在蒸笼里。

老韦在办公室等我；他把我从火车站直接接到办公室，是因为第三天我就必须赶到蓉市参加期刊年会，飞机票已经准备好。

他笑着对我说：“本应该让你休息几天的，实在是抱歉，时间不允许，好在我们不是外人，就不必客套了。照惯例，我们间应该谈谈，按时兴说法就是‘对话’吧。”

老韦说：“我从不怀疑你的能力，但是，作为某个部门的

领导，那么，那么他的私生活就不属于自己了。”

我明白老韦的话，他的话和我当年那位车间主任的话是一个意思，要“管住自己的鸡巴。”

我很诚挚地对老韦说：“你说的，我都认真考虑过了。所以，接到电报我就来了，请放心，我明白，人活着就是为了牺牲一部分保全一部分。”

实际上，即使我当时这样说了，也说明不了什么证明不了什么。格言警句及这类故事俯拾皆是。我一位搞编剧的朋友就改编过孟子的名言“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他在其中加了一句：妻吾妻，以及人之妻。他的改编当然是玩世不恭的，但是，从形式上看，却又挑不出他改编的毛病来。

知道我为什么从鸡公山回家，丁华丽很高兴，常常一个人在厨房里就“呵呵”地笑出了声。我很平静，没有厌恶也没有兴奋。

那天早晨，当我从书房的床上起来时，家里已经一个人也没有了。我懒洋洋扫着地，当我把扫帚伸向五斗柜的底部时，五斗柜里发出了异样的响动，我以为是老鼠，猛地拉开柜门，她可怜巴巴象婴儿蜷缩在子宫里一样。我终于明白我上次和人亲吻时她为何能象天兵天将一样出现在我们的面前。我手拿扫帚望着她，无可奈何地苦笑。她艰难地从柜子里钻出来，头也不回地朝外走。到了门口，她带着哭腔扔给我一句话：“你逼的。”

安—24型飞机从江城的南湖机场旋上了晴朗的天空。

我弄不懂，为什么机翼下的长江大桥细如白练，黄鹤楼就象盆景里的亭阁。我不能说这一切有些荒谬，不过，想一想又觉滑稽：停机坪上，挨着波音737的安—24看上去卑微